

10 高維
附件 (2)

要求校方「保健處事件」專責小組 應有學生代表……

按「中大學生」67期頭版所載，中大校方就「保健處事件」

(即「中大學生」66期及67期頭版所報導之事)成立了一個特別專責小組，以對事件作深入了解。

該小組的工作重點是了解最近保健處林醫生被指不負責任的數宗個案，工作將逐一邀請各個案中的當事人查詢事實。該小組由高錕校長召集，成員包括李卓予教授、陳天機教授、李沛良教授以及阮建勳先生。小組成員完全是校方人員，其運作過程中，同學意見是否得到充份反映及是否公正備受質疑。

我們知道該小組已開過一次會議，並曾召見過同學「A」一次。

為此^{稱釋}我們有以下要求：

- (一) 我們認為最重要的是該小組應有學生代表(可以是學生會會長)以保證同學利益，反映同學意見，使小組運作過程更加公正。
- (二) 該小組除了了解上述事件外，還應對現存中大的監管保健處之架構及運作存在什麼

問題 作報告及改善建議。過往盡量徵求各方意見。

(二) 該小組欲見該名同學「A」時，應鼓勵她與父親一同前往，並在時間安排上盡量遷就同學「A」。

二十屆中大學生會幹事會

一九九零年三月一日



香港中文大學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送高錕校長

附件送周陳文琬女士及阮建聰先生。